

切 結 書

考生_____參加貴校 115 學年度秋季產業碩士專班招生，經錄取貴校_____產業碩士專班，茲因本人係應屆畢業生，目前尚未取得畢業證書無法繳驗正本，擬於 115 年 7 月____日前至所屬系所繳驗正本，若未如期補繳，本人願自動喪失甄試入學資格，絕無異議。

此 致

系（所）碩士班

切結人簽章：

中華民國 115 年 月 日